

105年煙道廢氣委託檢測結果表

檢測日期		03.07	05.09	09.12	12.06	O ₂ 參考 基準
檢測爐號		2	1	3	2	
檢驗項目	排放標準	污染物 濃度值	污染物 濃度值	污染物 濃度值	污染物 濃度值	
氯化氫 (ppm)	60	24	25	22	7	11%
氮氧化物 (ppm)	220	95	112	92	116	11%
硫氧化物 (ppm)	150	3	4	8	12	11%
一氧化碳 (ppm)	100	5	4	22	12	11%
粒狀污染物 (mg/Nm ³)	(註1)	29	27	24	10	11%
鉛 (mg/Nm ³)	0.2	0.0051	0.0053	0.0016	0.0023	11%
鎘 (mg/Nm ³)	0.02	ND (<0.000022)	ND (<0.000022)	ND (<0.000025)	0.0002	11%
汞 (mg/Nm ³)	0.05	ND (<0.00081)	0.001	ND (<0.00091)	ND (<0.00073)	11%
採樣單位	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
檢測單位	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衛宇檢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

註1：粒狀污染物排放標準依環保署公告「一般廢棄物焚化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」由檢測時排氣量換算 ($C=1364.2Q^{-0.386}$)，105年第1季123 mg/Nm³，105年第2季109 mg/Nm³，105年第3季100 mg/Nm³，105年第4季113 mg/Nm³。

註2：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值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方法偵測極限值(MDL)，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點濃度時，以"<檢量線濃度最低值"表示。